

國防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區北安路409號
承辦人：黃欣德
電話：02-23111501#26224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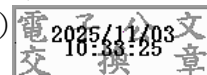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3日
發文字號：國全物動字第114031186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宣傳推廣連結位置(修正版)，紙本，1，頁。(00P00-1140311861-1.pdf)

主旨：臺灣全民安全指引手冊《當危機來臨時：臺灣全民安全指引》，本部於114年10月13日第1140286204、11402862041號行文通知，原檢附宣傳連結位置勘誤修正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農業部、衛生福利部、環境部、文化部、數位發展部、運動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核能安全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國防部陸軍司令部、國防部海軍司令部、國防部空軍司令部、國防部憲兵指揮部、國防部資通電軍指揮部、國防部政治作戰局、國防部軍備局、國防部主計局、國防部軍醫局、國防大學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、國防部戰略規劃司、國防部資源規劃司、國防部法律事務司、國防部整合評估司、國防部總督察長室、國防部國防採購室、國防部政務辦公室、國防部人事室、國防部政風室、國防部主計室、國防部法規會、國防部訴願審議會、國防部國家賠償事件處理會、國防部參謀本部人事參謀次長室、國防部參謀本部情報參謀次長室、國防部參謀本部作戰及計畫參謀次長室、國防部參謀本部後勤參謀次長室、國防部參謀本部通信電子資訊參謀次長室、國防部參謀本部訓練參謀次長室、國防部軍事情報局、國防部電訊發展室、國防部勤務大隊、國防部參謀本部博愛營區裝備維保管制中心、第一作戰區指揮部、第二作戰區指揮部、第三作戰區指揮部、第四作戰區指揮部、第五作戰區指揮部、陸軍金門防衛指揮部、陸軍馬祖防衛指揮部、海軍六二部隊指揮部、空軍作戰指揮部(均含附件，請照辦)



民政處 收文:114/11/03



2 附件隨送

電子文
騎



部 長 顧 立 雄

裝

訂

線

